

时发现其诉求与面临的困难,并在良好发展氛围创造、多样发展机遇提供中为高层次人才管理赋能。

四要应根据社会需求的变化及时进行人才管理模式以及方案的调整,以信息技术为辅助,结合其他院校的管理特色以及成功的管理经验在参考和创新当中严格把关,突破短板。其过程中应注重高校文化建设,注重高校价值引领,要积极塑造宽松、开放、和谐、奋进的管理环境。让高校真正成为高层次人才建设的摇篮,在各类教育资源的开放、各类实践机会的提供,以人才成长的个性以及兴趣为起点拓宽发展与优化空间。

4.2 完善数字化管理体系,以创新优化管理成效

其一,从数字化管理应用意识入手积极应对新形势下地方高校高层次人才管理需求,在学习和提升当中,强化领导班子数字化管理意识,提升数字化管理应用能力。同时组织相关服务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学习,夯实数字化管理服务能力。该过程中也可以与其他高校建立紧密联系,借鉴成功经验搭建完善的数字化管理体系。

其二,应进一步夯实数字化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结合地方高校发展实际以及高层次人才体系实际,构建完善的数字化人才管理全景图。该过程中首先从基础设施入手,积极引进先进设备,搭建完善服务网络,从数据连接、场景优化以及智慧分析等层次构建全面的管理规划体系,应用大数据、AI以及云计算等综合技术作为底层技术支撑,同时搭载素质测评、人才盘点以及在线学习考试中心等系统完善管理平台功能。结合地方高校高层次人才需求以及管理实际进行形成一个“安全、数据、场景、智慧”的全系统服务支撑。根据地方高校人才管理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服务内容的自定义,结合地方高校人才管理诉求,企业人才需求以及地方政府人才建设要求,真正地实现人才活力的激发和潜能的开发,建设一个从进校到离校,从学业到职业,从校内到校外的全面化管理体系,这样才能够进一步实现人才管理效率和效能的提升。

4.3 创新多样化评价体系,以覆盖激发管理活力

结合高校高层次人才建设发展实际,制定完善的高层

次人才考核评价管理办法。严格进行管理队伍当中目标与岗位职责的落实。评价的标准确定应该以高校人才评价体系的标准为基础模型,结合高校人才建设发展战略以及校园文化去进行高层次人才共性特征的提炼和标准的制定。且在高校高层次人才在整个管理体系当中,不同的职能、不同的层级以及不同的阶段被赋予的评价指标应该是有区别的,评价指标除了综合业绩,更要涵盖于品德和能力为导向的评价机制,针对不同学科的差异化特征以及不同层次人才类型的建设情况制定不同的评价标准。评价的内容要实现全面的覆盖,以结果为参考,以过程为标准,结合不同类型高层次人才的成长发展规律以及学科岗位特征制定评价标准。实现对高层次人才的年度考核、中期考核、期满考核全线上、全流程管理。考核方案灵活创建、考核指标自主配置、考核到期智能提醒、评估方式丰富多样,支持量化计分、主观测评、结果分析。且评价要覆盖于考核评审实习实训等多个时期,在长期、短期的高度结合当中实现综合性评价,且为了进一步挖掘评价机制建设的痛点。评价过程中要注重综合性,着眼于人才管理未来发展方向以评价激活发展活力。

5 结语

高层次人才的建设管理是高校的核心资产,是全面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的重要内容,面对新形势下社会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以及全新发展模式的打造,地方高校应结合自身发展实际结合制度建设、网络信息化建设以及评价机制搭建一套高质量且稳定的。人才管理体系。在准确、客观、公正的管理模式打造中在激发高校高层次人才积极主动性以及创造性的同时,切实地将高层次人才对社会、对学校、对国家的支撑作用发挥。

参考文献

- [1] 李鹏,刘晔,文雯,杨昕,等.高校新入职教学科研型青年教师工作探析[J].学周刊,2024(35):163-166.
- [2] 陈越洋,桑标.我国高校STEM人才培养的现状与趋势——基于整体分析模型[J].教育发展研究,2024,44(21):17-26.
- [3] 王挺,彭佳媛,刘慧芳,等.地方高校助力乡村振兴人才培养的困境与对策研究[J].安徽农业科学,2024,52(21):279-282.

Legal Compliance Risks and Prevention of Construction Contracts for State-owned Enterprise Construction Projects

Ling Zhao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Turkmenistan Branch, Beijing, 100101, China

Abstract

In the current deepening market economy environment, the scale of project investment in th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field is huge,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state-owned enterprises is becoming increasingly frequent and diversified. Due to the high requirements of both parties for the setting and compliance of the contract content, especially when state-owned enterprises are the contracting parties, they need to attach great importance to the legal compliance issues and potential risks in the contract content, and take reasonable and effective measures to prevent and control them. This requires full consideration of various factors such as legal, commercial, and compliance during the cooperation process, ensuring that the contract terms are rigorous and reasonable, and avoiding potential disputes and legal risks. At the same time, respecting the provisions of the contract, actively fulfilling contractual obligations, enhancing the integrity and responsibility awareness of both parties, can help establish a good cooperative relationship, achieve win-win cooperation and long-term development.

Keywords

construction contract risk; legal risks; compliance risk; preventive strategies

国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法律合规风险及防范

赵玲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土库曼斯坦分公司, 中国·北京 100101

摘要

在当前不断深化的市场经济大环境下, 建设工程领域的项目投资规模巨大, 国企间合作愈发频繁且多样化。由于合作双方对合同内容的设定和遵守提出了极高要求, 特别是国有国企作为承发包主体时, 更需要高度重视合同内容中的法律合规性问题和潜在风险, 采取合理且有效的措施加以防范和控制。这需要在合作过程中充分考虑到法律、商业及合规等多方面因素, 确保合同条款严谨合理, 规避潜在纠纷和法律风险。同时, 尊重合同的约定, 积极履行合同义务, 增强合作双方的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 有助于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实现合作的共赢与长远发展。

关键词

施工合同风险; 法律风险; 合规风险; 防范策略

1 引言

国有企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 正以多维度策略践行经济高质量发展与世界一流企业建设目标。然而, 在国企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 合同管理法律合规风险日益凸显。本文将探讨国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所面临的法律合规风险及其防范措施。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概述

建筑工程承包是一种复杂的民事交易活动, 其涉及的资金数额通常都非常大, 施工合同的约定不仅会影响整个工程的质量、效率以及建设周期, 更直接影响到参与项目的各

主体的利益分配和权利保障, 因此, 在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时, 必须重视其各项要素, 包括合同主体资质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合同内容是否明确, 施工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支付方式、期限等经济条款是否符合市场情况, 工期、质量要求、验收方式等内容是否明确具体, 争议解决的方式是否合理合法等等, 上述任何一项的缺失都会为合同双方埋下纠纷和争执隐患的伏笔。此外, 建设工程施工过程通常持续时间较长、工程量大、涉及面广且专业性强。由于建筑材料、施工人员以及工程变更等不可预料因素可能对工程施工合同产生不利影响^[1]。

3 国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法律合规风险

3.1 法律法规不健全风险

目前, 在中国建设工程施工领域, 法律法规体系仍显得不够健全和完善。一些现行规定在具体内容和执行标准上

【作者简介】赵玲(1987-), 女, 中国黑龙江哈尔滨人, 本科, 中级经济师, 从事建筑工程招标合同管理研究。

存在重叠与冲突,使得各相关方在操作时容易陷入复杂的法律纠纷之中。尤其是对于大型国企如国有国企来说,这种现状无疑加剧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不确定性以及相关的法律风险。法律法规框架内部的矛盾与漏洞是影响国企建设项目进展的一大原因。不同的部委制定的规章可能会存在相互之间的抵触现象,在某些情况下,国企为了满足合规性需求,可能需要同时应对多个相互冲突的标准。这种情况下,国企通常不得不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以进行权衡和决策,增加了项目延误的可能性。

当前立法中对一些关键概念或技术名词没有给予明确界定,造成了理解和适用上的歧义。当这些概念被纳入合同条款时,容易引发理解不同而产生的争议,进而导致双方权益无法得到有效保障。例如,“合理工期”等术语虽广泛应用于建设工程中,但其具体时限因具体情况而异,如果合同中未对此做出清晰规定,就很可能成为后续纠纷的导火线。另外,部分法律规范更新滞后于行业发展,跟不上新兴技术和实践需求变化的步伐,也给项目推进带来了阻碍。随着新材料、新工艺的广泛应用及建筑产业互联网的发展,旧有的法律文件已难以完全涵盖现代建筑行业所面临的新挑战和新形势。

3.2 合同履行风险

在国企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工程设计调整、工作量增加或减少、工期延后等因素,施工实践常常无法完全遵循原先的合同条款。这些偏差往往会带来合同的局部变更,从而使得原本双方认可的各项约定产生分歧,进一步加剧施工项目的复杂性,甚至引发合同争议和法律冲突。一方面,工程变更是建设工程领域常见的现象。从建设规划初期开始直至竣工,工程可能会遭遇多变因素的影响,如业主需求发生变化,技术进步需要采用新的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和工艺流程等,这都会引起合同内容调整。尽管这些调整往往在合理范围之内,但如果合同缺乏明确条款规定变更机制,双方在利益博弈中可能产生矛盾。另一方面,在实施阶段遇到的技术困难、原材料供应问题、劳动力短缺等意外情况会导致项目无法按预期推进,从而增加工程量,造成工期延误,并且增加工程成本,这些都会导致实际成本超出资方或承包商预算,引发合同争议^[2]。

3.3 招投标风险

招投标过程中存在的暗箱操作、虚假招标等问题会显著增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法律合规风险。此类不当行为不仅破坏了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也为合同双方留下了诸多潜在法律争议。在暗箱操作的情况下,评标标准可能遭到扭曲,使中标结果背离客观评判。同时,虚假招投标则是直接以不正当方式干扰招投标过程正常运行,使真正的竞争无法展开,进而滋生行为并严重扰乱建筑行业的健康发展。这些问题都极大地提升了项目的不确定性和法律风险。国企还需关注反不正当竞争方面的法律风险,以确保自身的合法利益

和市场声誉。根据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企应在商业活动中遵循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损害竞争对手的利益。对于国资背景的国有国企而言,其在市场中的竞争态势更加敏感。一旦被证实有违法行为,可能会遭受严厉行政处罚和负面舆论的影响,进而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4 国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法律合规风险防范措施

4.1 完善法律法规体系

建立健全建设工程施工领域的法律法规体系对于规范施工行为、促进工程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目前,虽然已存在诸多相关法律法规,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有提升空间。特别是在加强法规之间协同性和可操作性方面。当前不同法规条文可能存在表述差异,甚至部分法规之间还可能出现矛盾和冲突的情况,导致国企难以执行。为此,有必要优化现有法规体系,在确保其完整性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各法规间的界限与分工,使法规更具有针对性和适用性。比如,对于涉及多方权益的核心条款需要清晰界定,避免执行出现解释差异或纠纷。同时,要充分吸纳行业内先进经验及国际惯例,并结合国情加以创新完善。针对国企建设工程领域特别制定实施细则也是有效措施之一,以确保政策实施更为精准高效,提高合同履行效率与工程质量。这不仅有助于减少施工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增强施工方的法律意识和意识,更能保护各方利益,预防潜在的风险与损失。从而保障国有建设国企的合法权利得到有效维护,在法治框架内推动行业健康稳定地前行,最终形成良好的行业运行机制与社会信任基础。

4.2 加强合同管理规范化水平

为了提升合同管理水平并有效推进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国企应制定一套完善的合同管理规范。确保所有签订的合同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涵盖所有必要的条款,避免法律漏洞和争议的发生。在合同起草阶段,就需仔细审查每一项内容,明确项目规模、工期要求、支付方式以及质量标准等细节,以避免日后可能出现的模糊解释。除此之外,还需建立详细的评审流程,由具备专业知识与丰富经验的团队负责审核和签署每一份合同。这样做既可以保证文本内容全面、合规,又能提升双方的合作透明度与信任度,有效防止违约风险。与此同时,应制定相应的审批程序,对合同中重要条款进行二次确认,尤其是在金额较大的项目或涉及关键时间节点时尤为必要。国企应设立专业的合同管理机构或人员专职负责合同监督,及时发现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偏差或风险点。对于可能引起成本超支、工期延误的变更需求或者工程量的调整变动必须严格遵循事先约定的变更流程,并由相关方重新确认后方能执行;通过定期检查与沟通交流等方式,保持各方密切合作。同时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如数字化、